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水利部等9部门联合印发《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行动计划》

**分享到微信朋友圈**

打开微信，点击底部的“发现”，
使用“扫一扫”即可将网页分享至朋友圈。

　　本站讯 按照党的十九大报告重要改革举措实施规划和分工方案要求，为加快推进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建设工作，有效提高全社会参与生态保护的积极性，2018年12月2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水利部、农业农村部、人民银行、国家市场监管总局、国家林草局等9部门联合印发了《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

　　《行动计划》明确到2020年初步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初步形成受益者付费、保护者得到合理补偿的政策环境。到2022年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水平明显提升，生态保护补偿市场体系进一步完善。

　　《行动计划》提出了健全资源开发补偿制度、优化排污权配置、完善水权配置、健全碳排放权抵消机制、发展生态产业、完善绿色标识、推广绿色采购、发展绿色金融、建立绿色利益分享机制等9方面重点任务，引导生态受益者对生态保护者的补偿，引导社会投资者对生态保护者的补偿。

　　其中，在健全资源开发补偿制度方面，提出合理界定资源开发边界和总量，进一步完善全民所有土地资源、水资源等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在完善水权配置方面，提出积极稳妥推进水权确权，鼓励引导开展水权交易，健全水权交易平台；在完善绿色标识方面，提出完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和监管等体系，推动现有环保、节能、节水等产品认证逐步向绿色产品认证过渡；在建立绿色利益分享机制方面，鼓励生态保护地区和受益地区开展横向生态保护补偿，探索建立流域下游地区对上游地区提供优于水环境质量目标的水资源予以补偿的机制。

　　为更好地落实生态保护补偿机制，《行动计划》提出一系列配套措施，要求健全激励机制，完善调查监测体系，强化技术支撑，为推进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保护补偿机制创造良好的基础条件并要求强化统筹协调，压实工作责任，加强宣传推广，扎实有序推进各项工作。